

证券代码： 600566

证券简称： 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 2025-074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相关资料于2025年9月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本次会议于2025年9月9日在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大楼十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新春召集并主持。

（五）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均已成就，可按相关比例进行解除限售和行权，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58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此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630,800股；为符合条件的60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相关手续，此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1,714,800份。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本次解除限售及行权符合《激励计划》中规定的解除限售及行权相关条件，激励对象符合可解除限售及行权的资格条件，其作为本次可解除限售及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

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股票期权的行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中关于行权价格调整方法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 25 元/份调整为 20.74 元/份。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审慎审核后认为：本次取消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按照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9月10日